



著作者说

贾平凹最新长篇小说《暂坐》以西安为背景,讲述的是城里一群中年女子在追求经济独立、精神自由、潇洒、时尚的生活中所遭遇的困境,以及困境中展现出的复杂人性。她们艰辛、慌张、挣扎、焦虑和恐惧,又以爱和希望支撑着前行。目前,小说已首发人民文学出版社《当代》文学双月刊杂志2020年第3期。单行本预计8月前后由作家出版社推出。

她们在关系的脉络里寻找身份和位置

□贾平凹

在我七十岁前,《暂坐》可能是最后一部长篇小说。字数是二十一万吧,整整写了两年,这比以往的任何一部书都写得慢,以往的书稿多是写两遍,它写了四遍。年纪大了,爱弹嫌,弹嫌别人,更弹嫌自己,总觉得这样写着不行,那样写着欠妥,越是时间不够用,越是浪费时间。

《暂坐》写城里事,其中的城名和街巷名都是在西安。在西安已经生活了四十多年,对它的熟悉,如在我家里,从客厅到厨房,由这个房间到那个房间,无论多少拐角和门窗,黑夜中也出入自由。但似乎写它的小说不多,许多人认为,我是乡村题材的作家,其实现在的小说哪能非城即乡,新世纪以来,城乡都交织在一起,人不是两地人了,城乡也成了我们身份的一个分布的两面。

突然想写《暂坐》,缘于我楼下的那个茶庄搬走了。茶庄在的那些年,我每日两次都在

息,看茶碗在渴着,看蜡烛要烧死。

她们有太多的故事,但故事并不就是《暂坐》的文本。在《暂坐》里,以一个生病住院直到离世的夏自花为线索,铺设了十多个女子的关系,她们各自的关系,和他人的关系,相互间的关系,与社会的关系,在关系的脉络里寻找着自己的身份和位置。正如一段古文所写:“墙东一隙地,可二亩许,茅夷险,杂以垣,垣内杂种榆柳,夹桃花其中。”这是她们的生存状态,亦是精神状态。而菟丝女萝蔓横生,日光漏叶莹如琉璃,叙述以气流布,凝聚为精则是结构之处。其中更有着陆以可的再生父亲出现的奇异,有着冯迎幽灵萦绕的美丽,使这人间的人确实有了两种:人类和非人类。也时空转换着,一切都有了起伏不定黑白无常的想象可能。

《暂坐》中仍还是日子的泼烦琐碎,这是我一贯的小说做法,不同的是这次人物更多在说话。话有开会的,有报告的,有交代和叮咛,有诉说和争论,再就是说是非。众生说话即是俗世,就有了观世音菩萨。观世音菩萨观的是大千世界中一切内外所有的诸声,而我们,则如《妙法莲华经》所言:虽未得天耳,以父母所生常耳总也听得,起码无数种人声,闻悉所解。

《暂坐》里虽然没有“我”,我就在茶庄之上,如燕不离人又不在人中,巢筑屋梁,万象在下。听那众姊妹在说自己的事,说别人的事,说社会上的事,说别人在说她们的事,风雨冰雪,阴晴寒暑,吃喝拉撒,柴米油盐,生死离别,喜怒哀乐。明白了凡是生活,便是生死离别而复始地受苦,在随着时空流转过程的善恶行为来感受种种环境和生命的果报。也明白了有众生始有宇宙,众生之相即是文学,写出了这众生相,必然会产生对这个世界的“识”,“识”亦便是文学中的意义、哲理和诗性。

在写这些说话的时候,你怎么说,我怎么说,你一句,我一句,平铺直叙地下来,确实是有些笨了,没有着那些刻意变异和荒诞,没有着那些华丽的装饰和渲染,可能会有人翻读上几页便背过身去。但我偏要这样叙述的。在这个年代,没有大的视野,没有现代主义的意识,小说已难以写下去。这道理每个作家都懂,并且在很长的时间里,我们都在让自己由土变洋,变得更现实主义。可越是了解着现实主义就越了解着超现实主义,越是了解着超现实主义也越是了解着现实主义。现实主义是文学的长河,在这条长河上有上游中游下游,以及湾、滩、潭、峡谷和渡口。超现实主义是生活迷茫、怀疑、叛逆、挣脱的文学表现,这种迷茫、怀疑、叛逆、挣脱是身处时代的社会的环境的原因,更是生命的,生命青春阶段的原因。处理这些说话,一尽地平稳、笨着、憋着、涩着,拿捏得住,我觉得更显得肯定和有力量,也更能保持它长久的味道。尽力地去汲取一切超现实主义的元素,丰富自己,加强自己,来从事适合了国情和自况的写作。视野决定着器量,器量大了怎么着都从容。

写过那么多的小说,总要一部和一部不同。风格不是重复,支撑的只有风骨。《暂坐》就试着来做撑竿跳,能跳高一厘米就一厘米。它的突破每每以失败为标志,俄国的那个巴捷耶娃似乎从没有见好就收。

齐白石在他晚年的绘画中,落款总是要写上八十几岁或九十几岁,这是一种释然,还是一种炫耀?而《暂坐》之所以敢纯写一群女的,实在是我不自信使然。写作中,常常不是我在写她们,是她们在写我,这种矛盾和分裂随处可见。写到了最后,困扰我的是,这些女人是最会恋爱的,为什么她们都是不结婚或离异后不再结婚?世上的事千变万化而情感是不会变的吗,还是如看到的那句话:别说我爱你,你爱我,咱们只是都饿了。我就这么疑惑着,犹如这个城市在整个冬季和春季所弥漫的雾霾,满天空都是个谜团。

(《暂坐》后记,标题为编者所加)

我与书的故事

成为装帧的俘虏

□王淼

冯骥才先生写过一篇文章,名字叫《摸书》,其中有句话是这样说的:“书,有时候不需要读,摸一摸就很美,很满足了。”摸书究竟是一种怎样的很美、很满足的感受呢?冯先生继续说道,书,打开来读是一种享受,单纯放在手里摩挲也是一种享受——这全凭一时兴趣,心血来潮,当一本旧书拿在手里,只是翻翻、看看、摸摸,然后回味、重温、体验,这本书所蕴含的文化意味就能够感受得到。冯先生的意思是,抛开书的内容不说,书自身就能够传递出一种文化意味,这种文化意味具体是什么,冯先生并没有说,也许是对于一个人的怀念,也许是对于一件事的感触,也许是对于旧时光的回味……尽管有点说不清,道不明,但只要你与书相亲,你就能感受到这种意味。这其实正是书的魅力所在。

若让我以世间最美的事情相比,我倒觉得摸一本心仪已久的好书,有点像初次触摸少女的手,细心摩挲,爱心呵护,抑制不住内心的颤栗与激动。事实上,从爱上读书,爱书的内容,到爱上书本身——书的外表,书的形式,书的装帧,乃至书的封面,书的味道,书的插图……乃是一脉相承的事情。一本好书必须要有好的装帧,这与阅读的心情息息相关,比如《西厢记》,一定要读那种木板刷印的宣纸线装本,最好是刻满了时光年轮的古老版本,一个人捧着书独坐灯下,沉迷其中,一边读出声来,一边轻轻抚摸着发黄的纸页,才配得上俏红娘的盈盈笑语。读《牡丹亭》也是同样,所谓“良辰美景奈何天,赏心乐事谁家院”,这样优雅的辞藻,古色古香的意境,只有读古老的宣纸线装本,方才得趣。另外,像唐诗、宋词、元曲,乃至明清的小品文,都适于读古老的宣纸线装本,诸如“落花人独立,微雨燕双飞”,“流光容易把人抛,红了樱桃,绿了芭蕉”这类词句,只有手捧一册宣纸线装本轻声吟诵出来,才能真正领悟其中况味。

当然,还有很多书是适合当下流行的简体横排印刷本的,只要这种版本开本足够阔大,字体足够舒朗,读起来比较舒服,也同样令人欣喜。比如里尔克的诗歌,按照从上到下的顺序,一字一句排列开来,读起来抑扬顿挫,极有节奏感:

“谁,此时没有房屋,就不必建筑;谁,此时孤独,就永远孤独。”另外有很多现代散文作品,也适合这种简体横排的印刷本。不过,如果换作金庸的武侠小说,或者柯南道尔



牛津社《福尔摩斯探案集》

“我与书的故事”征文

在你的成长历程中,哪本书对你的影响最大?请把你与这本书的故事写下来。篇幅无需太长,言简意赅,千字文足矣。

投稿邮箱:qlbook@163.com

下载齐鲁壹点,关注青未了频道,与编辑私信互动,随时获知投稿、采用等相关信息。



那里喝茶,一次是午饭前,一次是晚饭后。喝到了好茶就只能再好不能将就,我已经培养成喝茶贵族了,茶庄却搬走了。人在身体好的时候并不觉得还有呼吸,一旦病了,才知道呼吸的重要,且一呼一吸是那样的紧迫,一刻不停。

茶庄卖着全城最好的茶,老板竟是一位女的,人长得漂亮,但从不施粉黛,装束和打扮也都很中性。我是从那时候,醒悟了雌雄同体性的人往往是人中之凤。她还有一大群的闺蜜,个个优游自尊,仪态高贵,我曾经纳闷:为什么男的没有,女的则有闺蜜呢,而且她的闺蜜还那么多?后来我也是醒悟了,女的比男的有更多的事,无论多么了不起的女的,她们都需要倾诉,闺蜜就是来做倾诉的。那些闺蜜们隔三岔五地来到茶庄聚会,那是非常热闹和华丽的场面。这如一个模特在街上走,或许有人回头看,而十多个模特列队在街上走,那就满街注目。我是在茶庄看见了她和她的闺蜜,她们的美艳带着火焰令你怯于走近,走近了,她们的笑声和连珠的妙语,又使你无法接应。她们活力充满,享受时尚,不愿羁绊,永远自我。简直是,你有多高的山,她们就有多深的沟,你有云,云中有多少鸟,她们就有水,水中就有多少鱼。她们是一个世界。

现在,茶庄搬走了,不知是因经济下滑,又强有力地反腐,作为奢侈品的高档茶已越来越难卖了,还是房租太贵,员工的工资一再上涨,经营再也无法为继?而留给我的只是叹